



分類回收 物盡其用

環保小知識

聯合國環保計劃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 (UNEP)



1972年12月15日聯合國大會通過第2997條決議成立UNEP，作為國際間環境合作計劃的管理機構，UNEP隸屬於聯合國大會之社會及經濟事務理事會，選出58個成員國擔任理事，每四年一任。

UNEP的主要功能如下：

1. 推廣國際間對環境事務的合作，提出建議及最適當之環保政策；
2. 在聯合國所屬系統下提供通用的環保政策指引；
3. UNEP總幹事定期向理事會提交在聯合國系統下之環境計劃報告及檢討其實施狀況；
4. 持續檢討全世界的環境現況並保證各國政府認真考慮其國家所發生的環境問題；
5. 推動各國有關的科學及專家組織獲得、交換及評估環境資訊及知識，在聯合國系統下通過應用技術及程式去實施環境保護計劃；
6. 持續檢討各發展中國家的環境政策及作出評估，包括為解決環境問題的所需成本，並保證該等環境保護計劃獲得優先處理；
7. 檢討及批核計劃所須動用的環境基金。

文／圖：余鴻建（圖：香港市花洋紫荊）



此專輯由利奧紙品印刷集團贊助